

北京理工大学 2020 年面向港澳台地区研究生招生简章

欢迎各位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学生报考北京理工大学！

一、报名

（一）报考资格

1. 考生所持身份证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港澳地区考生持①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②《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

2) 台湾地区考生持①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②《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

2. 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硕士生）须具有与内地（祖国大陆）学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博士生）须具有与内地（祖国大陆）硕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

3. 品德良好、身体健康。

4. 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5. 报考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还应符合内地（祖国大陆）当年招收相关专业研究生规定的其他报考条件，具体见《北京理工大学 2020 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工商管理硕士招生简章》相关要求。

（二）报考类别

1. 全日制研究生

全日制研究生在学期间相关收费标准与内地（祖国大陆）研究生相同。

学校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7〕139号）及《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台湾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7〕140号）规定，接受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申请有关奖学金。

2. 非全日制（兼读制）研究生

非全日制研究生在学期间按有关规定收取学费等相关费用。

（三）报考点地址及联系方式

报考点所在单位、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北京：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联系人：秦彦超

地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邮政编码：100081

电话：(010)68945819，图文传真：(010)68945112

广州：广东省教育考试院联系人：陈瑶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69号，邮政编码：510631

电话：(020)38627813，图文传真：(020)38627826

香港：京港学术交流中心联系人：钟惠娟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83号联合出版大厦14楼1404室

电话：(00852)28936355，图文传真：(00852)28345519

澳门：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联系人：邝子欣

地址：澳门罗理基博士大马路614A-640号龙成大厦5-7楼

电话：(00853) 28345403，图文传真：(00853) 28701076

上海：同济大学（研究生院） 联系人：黄建业

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 邮政编码：200092

电话：(021)65982944 图文传真：(021) 65988292

（四）报名相关要求

2020年面向港澳台研究生招生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面向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缴纳报考费。

网上报名的技术服务工作由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负责，联系电话：010-82199588。

1. 网上报名要求

（1）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12月1日至12月15日，全天24小时接受网上报名。

（2）考生应在规定报名时间登录“内地（祖国大陆）普通高校面向港澳台地区招生信息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报考点以及我校官网通知要求报名并按规定上传电子照片。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3）考生报名时只能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

（4）考生应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要求、网报信息填写错误或填报虚假信息造成后续不能现场确认、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 现场确认要求

(1) 所有考生均应按报考点要求进行现场确认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2) 考生现场确认时应按规定提交本人网上报名编号、有效身份证件、学士学位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应届毕业生可于录取前补交，但须提交应届在读证明原件）或同等学历文凭，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3) 考生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和电子照片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 考生按报考点要求缴纳报考费。

(5) 报考点打印《考生报名信息确认表》，考生签字确认后交报考点留存。

(6) 考生按报考点要求提交相关报名材料副本。

考虑到艺术类专业招生的特殊性，报考我校艺术类的考生，须在我校进行现场确认并参加考试。

二、打印准考证

考生应当在2020年3月20日至4月19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面向港澳台招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初试和复试。

三、考试

入学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

(一) 初试

初试科目：以我校招生专业目录为准，考试方式为笔试，各科目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

初试地点：

北京市：由北京理工大学安排。

广州市：由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安排。

香 港：由京港学术交流中心安排。

澳 门：由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安排。

上 海：由同济大学安排。

初试时间：2020年4月18日至19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时间为准。

（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

（二）复试

复试地点：北京理工大学

复试时间：2020年5月25日之前。

初试合格者，需参加复试，具体要求、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录取

我校根据考生的报名资料、初试和复试成绩、体检结果等综合审查后择优确定录取名单。录取通知书于2020年6月由我校寄发至考生本人。

五、入学

新生应按我校有关要求报到入学，具体报到时间在“录取通知书”中注明。新生报到时，我校会对新生入学资格及进行复查，并进行身体检查，不符合入学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

新生应按时报到,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的,须向我校请假。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六、学习年限

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为 2 年或 3 年,博士研究生的学习年限为 4 年。

七、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编:100081

联系电话:86-10-68945819

传真:86-10-68945112

办公地址: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教学楼 216 室

联系人:秦彦超

Email:qinyanchao@bit.edu.cn

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港澳台招生网址:

<http://grd.bit.edu.cn/zsgz/gatzsgz/index.htm>

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 BIT_grad_yz

